

证券代码：000862

证券简称：银星能源

公告编号：2022-078

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基本情况进展

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公司）于2022年8月19日召开了八届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子公司申请破产清算的议案》，同意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银星能源组件）作为债务人向当地法院申请破产清算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23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证券日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破产清算的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59）。

2022年12月7日，公司收到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2022）宁01破申29号，裁定受理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。

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认为，银星能源组件系企业法人，可以依法申请破产清算。银星能源组件已经资不抵债，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规定的情形，对其破产清算申请，应当予以受理。依照《中

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》第二条、第七条、《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适用〈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〉若干问题的规定（一）》第四条之规定，裁定如下：受理宁夏银星能源光伏发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的破产清算申请，本裁定自即日起生效。

二、该事项对公司的影响

银星能源组件破产清算不影响公司的生产经营和业务，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造成影响。法院裁定受理破产清算申请后，银星能源组件正式进入破产清算程序，银星能源组件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情况，并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宁夏回族自治区银川市中级人民法院《民事裁定书》（2022）宁01破申29号；
2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夏银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2年12月8日